

广州市星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手机保护壳 30 万个建设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保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广州市星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编制了《广州市星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手机保护壳 30 万个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0 年 1 月 11 日，由建设单位广州市星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广东海能检测有限公司、环保工程单位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等代表及 2 名技术咨询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核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州市星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手机保护壳 30 万个建设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西丽工业区丽骏路 15 号 9 号厂房首层 101，主要建筑有四层厂房 1 栋（使用第一层），占地面积 2029.5 平方米，建筑面积 2029.5 平方米。项目主要从事手机保护壳生产，年产量为 30 万个。项目主要设备：注塑机 22 台、铣床 6 台、磨床 4 台、火花机 4 台、电脑锣 2 台、空压机 1 台、干燥机 4 台、破碎机 6 台、混料机 2 台、钻床 1 台、喷砂机 1 台等。项目员工人数 32 人，内部不安排食宿。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18 年 8 月委托湖南汇恒环境保护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广州市星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手机保护壳 30 万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取得《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广州市星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手机保护壳 30 万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

黄振坤
何祝
韦明

吴以峰 白育真 王智博 吴忠辰

刘恩勤

(番)环管影〔2018〕418号)。项目于2019年1月开工,于2019年3月竣工并开始调试。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

(四) 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中的建设内容及配套的污染防治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的措施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前锋净水厂集中处理。

(二) 废气

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后,经1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20m排放筒高空排放。

模具加工粉尘、碎料粉尘采取了加强车间通排风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三) 噪声

生产设备等主要噪声源采取了减振、隔音等综合降噪措施。

(四)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钢材边角料、包装废料等交由回收单位回收处理;项目厂区内设置了危废暂存场所,废机油、废机油桶、废活性炭、含油废抹布等危险废物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东海能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编号:HN20191202001):

(一)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各污染物排放均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限值,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黄振中 吴... 王... 刘思勤
何...
— 2 —

（二）废气

注塑工序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排放限值，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排放限值；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新扩改建二级标准限值，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三）噪声

项目东南、西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量符合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建议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应排放标准要求，工程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广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的通知》（穗环[2018]30号），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环境保护设施的能力可满足主体工程的需要，验收监测报告表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项目进一步完善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环保管理人员培训，切实做好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的检查与监督工

黄振中 吴以得 白育真 王智伟 吴东限 刘恩勤
何强
李光明

作，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2) 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加强危废管理工作；加强环保设施运行台账管理。

(3) 按《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做好相关环保验收后续工作。

广州市星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验收工作组

2020年1月11日

黄耀中 梁、志峰 何有真、王智伟、黄振、刘恩勤
何斌 韦明 — 4 —

八、广州市星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手机保护壳 30 万个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务/职称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中的身份	参会人员签名
1	广州市星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黄振中	安全主任	13724847898	建设单位验收负责人	
2	广州市星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何广明	厂长	13925173713	建设单位	
3	广州市星创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韦光明	车间主管	13794321591	建设单位	
4	广东海能检测有限公司	刘思勤	技术员	15521152419	验收监测单位	
5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王智炜	技术员	13750525451	环保工程单位	
6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吴东展	技术员	13435004103	环保工程单位	
7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邱育真	高级工程师	13570481946	技术咨询专家	
8	广州市番禺环境科学研究所有 限公司	吴以保	高级工程师	15989036502	技术咨询专家	